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 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

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霞客环保”）拟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超过 20%的，上市公司在向中国证监会提起行政许可申请时，应充分举证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直系亲属等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证券交易所应对公司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股票交易是否存在异常行为进行专项分析，并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可对上市公司股价异动行为进行调查，调查期间将暂缓审核上市公司的行政许可申请。”

2018 年 10 月 16 日，上市公司首次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在上述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价格波动情况以及该期间与中小板综合指数、纺织服装行业指数波动情况比较如下：

项目	首次公告前 21 个交易日 (2018 年 9 月 7 日)	首次公告前 1 个交易日 (2018 年 10 月 15 日)	涨跌幅
霞客环保收盘价（元/股） (002015.SZ)	5.10	5.42	6.27%
中小板综合指数（点） (399101.SZ)	8,516.82	7,538.55	-11.49%
纺织服装（申万）（点） (801130.SI)	1,972.99	1,764.00	-10.59%
剔除大盘因素涨跌幅	17.76%		
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 涨幅（纺织服装行业）	16.87%		

按照《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的相关规定，剔除中小板综合指数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

霞客环保股价涨跌幅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未超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规定的相关标准，无异常波动情况。

特此说明。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之签章页）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30日